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攀钢集团有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于对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钒钛股份”或“公司”）未来发展信心以及对钒钛股份价值的认可，为维护钒钛股份价值及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公司控股股东攀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钢集团”）计划自2025年4月22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为5,000万元—1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攀钢集团有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38）。

2025年6月12日，公司收到攀钢集团《关于增持钒钛股份A股股份进展情况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6月12日，攀钢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A股流通股份7,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增持金额合计（不包含佣金及交易税费）为人民币19,952,700元。

截至2025年6月12日，攀钢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540,868,34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7.34%，攀钢集团及所属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604,376,2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78%。本次增持计划尚未

实施完毕，攀钢集团将继续按照计划增持股份。

二、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 上述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3.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相关说明

攀钢集团出具的《关于增持钒钛股份A股股份进展情况的函》。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3日